

证券代码：688097

证券简称：博众精工

公告编号：2024-026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杨青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杨青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以上人员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0512-63931738

邮箱：zhengquanbu@bozhon.com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湖心西路666号

特此公告。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附件：

杨青先生，男，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机械工程专业。2018年8月至2021年2月，任中国商飞民用飞机试飞中心遥测工程师；2021年2月至2021年9月，任上海星壤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制造业研究员；2021年11月-2022年10月，任华西证券电新行业研究员；2022年10月至2024年3月，任国联证券机械行业研究员；2024年3月至今，任职于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负责证券事务相关工作。

杨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